

债券代码: 188414.SH
债券代码: 188416.SH
债券代码: 185921.SH
债券代码: 138531.SH
债券代码: 115437.SH
债券代码: 240697.SH

债券简称: 21 湘财 01
债券简称: 21 湘财 02
债券简称: 22 湘财 01
债券简称: 22 湘财 02
债券简称: 23 湘财 01
债券简称: 24 湘财 01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湘财证券）于近日收到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起诉状等材料，根据《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公司现将涉及重大诉讼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收到应诉通知书的时间：2024 年 6 月 11 日。

（二）审理机构：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

（三）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一审阶段

（四）案件各方基本情况：

原告：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信托）；

被告一：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公司）；

被告二：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五）案件的基本情况：

案由：民事信托纠纷，涉及案件概况如下：

序号	案号	涉案金额(元)
1	(2024)云01民初414号	176,555,922.19
2	(2024)云01民初415号	229,215,027.67
	合计	405,770,949.86

(六)原告主张的诉讼请求:

(1)(2024)云01民初414号:

①判令被告中诚公司返还原告转让价款 149,200,000.00 元及暂计至 2024 年 5 月 10 日的利息 27,355,922.19 元（利息以 149,200,000.00 元为基数自 2019 年 7 月 7 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 2024 年 5 月 10 日），此后利息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②判令被告湘财证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③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保全担保费及其他实现债权的相关费用。

(2)(2024)云01民初415号:

①判令被告中诚公司返还原告转让价款 193,700,000.00 元及暂计至 2024 年 5 月 10 日的利息 35,515,027.67 元（利息以 193,700,000.00 元为基数自 2019 年 7 月 7 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 2024 年 5 月 10 日），此后利息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②判令被告湘财证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③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保全担保费及其他实现债权的相关费用。

二、影响分析

上述两个案件由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受理，案件将于近期开庭审理。鉴于相关案件尚未开庭，诉讼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暂无法确定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金额。目前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稳健，所有债务均按时还本付息。

公司将积极应诉，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
之盖章页)

